

巧便進餘地者，得趣上地方便故。

前面我們學習到第一義發心有六種殊勝，接著要學習第五個：「巧便進餘地」。「巧便進餘地」是《莊嚴經論》中彌勒菩薩所說的偈頌，世親菩薩解釋這一句偈頌的意思是「得趣上地方便故」。在第一義發心的時候，六個殊勝當中的第五個殊勝，也就是前面世親菩薩所說的「餘巧勝」。所謂第一義發心，就是要成就菩薩現觀、證得初地。或者可以這樣來說，當證得真如法性之後所發的菩提心就是第一義發心。我們要了解，這些長行解釋的內容，都是世親菩薩針對偈頌所作的解讀。因為上一個偈頌是講「餘巧」，這個偈頌再進一步說明「餘巧」即是「巧便進餘地」的意思；所以，世親菩薩就再解釋說什麼叫作「巧便進餘地」。

什麼叫作「餘」呢？就是指在得初地之後，其餘的菩薩地，也就是指第二地乃至第十地。因為此時菩薩已具足善巧方便的智慧，能夠繼續向上增進，進入其餘的菩薩地。即是說，由善巧方便的智慧，能夠往上增進，來到其餘的菩薩地——「巧便進餘地」。所以，世親菩薩就解釋說，這個叫作「得趣上地方便故」；也就是說，得到一個方便，而這個方便能夠使令初地菩薩「趣上地」——走向上地。相對於上地而言，就有下地；初地屬於下地，第二地以上就稱為上地。因此，他已經得到能夠趣向上地的方便。意思就是說，他已得到這個方便，他明白怎麼樣來修方便，而證得第二地，乃至證得第十地。所以，這也是屬於當我們成就初地、有證法性發心的時候，所成就的利益。

出離善思惟者，思惟住諸地中所建立法故。

問：云何思惟？

答：如所建立分齊分別知故，以是分別亦知無分別故。

「出離善思惟」是《莊嚴經論》中彌勒菩薩所說的偈頌，那麼前面世親菩薩則簡稱這個叫「餘出勝」。也就是說，這個時候初地菩薩他能夠善思惟「出離」，能夠思惟安住於諸地當中所建立的功德法——「思惟住諸地中所建立法故」。

例如《華嚴經·十地品》就告訴我們，初地菩薩所成就的功德法是什麼，第二地菩薩又是如何修學方便、成就什麼樣的功德法。這就代表，每一地菩薩都有其證得的功德法，這個就叫作「諸地中所建立法」。

那麼，現在初地菩薩能夠思惟什麼呢？就是思惟這些安住於諸地當中所建立的法。目前他雖然只是證得初地而已，但是二地菩薩當他安住於第二地的時候所建立的法是什麼，現在初地菩薩已經能夠思惟；乃至十地菩薩當他安住在第十地的時候所建立的功德法是什麼，現

在初地菩薩也能夠善加思惟。以上，就是世親菩薩的解釋。

這裡，我們可以換一個角度來理解，譬如我們在聽聞大乘經時，會從中明瞭諸佛菩薩的功德，以及諸佛菩薩所證得的境界；然而，我們只能透過文字去思惟、理解，可是一旦能夠成就初地，能夠證得無分別智、能夠證得真如理的時候，就不同了。此時便具有無漏的智慧，能夠知曉諸佛菩薩本身所證得的境界。這個就是所謂「思惟」的意思。

世親菩薩恐怕我們不了解，所以接著再提出一個問答，進一步解釋「思惟」。首先，他說：

「問：云何思惟？」

也就是說，對於諸地所建立的法，應當如何思惟呢？

論中接著又說：

「如所建立……」

也就是說，如十地各自所成就的功德，在經當中，佛都已經為我們建立、開示了。

例如《華嚴經·十地品》，便一一敘述初地乃至十地菩薩所成就的功德。本來，這些功德都是經過長久的修行之後每一個菩薩地所證的功德，不過現在佛菩薩就用文字來一一地安立、建立這些法義。因此「如所建立」，就是指佛菩薩對於十地功德，以文字所建立的教法。

那麼，就要以這些教法為準則，來作什麼呢？依此來分別了知，透過思惟分別來了知。因此，論中接著又說：

「分齊分別知故……」

畢竟，我們都是要依循佛菩薩所建立的教法來修行。雖然說初地菩薩已經證得真如法界，具有無相、無分別的境界；但是，要繼續向上修習，成就第二地乃至第十地的功德，仍然需要聽聞佛陀的教法、依止佛陀的教授。因此，佛就會教授種種方便：你應當要如何思惟、如何觀察，才能斷除一分煩惱障，而證入第二地；到了第二地之後，又應當如何思惟、如何觀察，又應當要修習什麼法門、什麼樣的觀行，才能夠證入第三地，乃至如何證入第十地。這些內容，都在《華嚴經》的《十地品》當中，一地一地作了詳細的敘述。

這個「分齊」，就相當於一個分界線，也就是在這樣的範圍之內，不超越這個範圍而去分別、思惟、了知。因此，「如所建立分齊分別知故」這句的意思是說，我們應當依循佛陀以文字所建立的教法、宣說的聖教，來思惟諸地所建立的法。那麼，為何要「思惟住諸地中所建立法」？有什麼效果、功德？所以，論中接著又說：

「以是分別亦知無分別故。」

也就是說，用這樣的思維分別，也能夠知無分別。從字面上的意思來說，就是藉由這樣的分別思惟，而趣入無分別的境界。畢竟初地菩薩已經證得無分別智，當他要入第二地的時候，

必須要明白，雖然真如法界之理本是一，但是有深淺的不同。

那麼，為什麼說有深淺不同呢？這是因為我們本身仍然有所知障的無明。當我們這個所知障一分一分斷的時候，就能夠一分一分地深入於真如法界。理是一，初地菩薩所證得的理，跟諸佛所證得的理，是平等無差別的。這樣一說，難道初地菩薩他在證得真如法界的時候，就與佛完全一樣嗎？當然不是。我們前面曾講過，法身是一，可是功德有差別，這是其中一個理由；另外，真如法界是一，可是有深淺的不同，這是另一個理由。

那麼，這種深淺的不同，又是從什麼面向來判定的呢？是從智慧的高深來判定說見真理有深淺的不同。當我們把這個所知障一分一分地斷之後，無分別智才能夠愈來愈殊勝、愈來愈廣大。當智慧愈來愈殊勝、愈來愈廣大的時候，所能夠照見的事跟理，也就愈來愈圓滿。

所以說，透過這樣的分別思惟，最終也能夠趣入每一個菩薩地種種無分別的境界。那麼，從中就能夠怎麼樣呢？就能「出離」。所以，這裡才說「出離善思惟」。當然，或者說「善思惟出離」也可以；因為每一個菩薩地，都代表一個階段、一個層次個別的出離。

前面說「巧便進餘地」，代表菩薩他知道如何趣入上地的方便；這邊說「出離善思惟」，代表每入一個菩薩地，就相當得到一種不同層次的出離。

以上所說，就是第一義發心的六種殊勝。

B3、發心之二十二種比喻分二：C1、順承續論，C2、二十二種比喻

C1、順承續論

已說發心，次說譬喻顯此發心。

面已經說明了發心，接下來，以下的偈頌就是彌勒菩薩以種種譬喻，來顯示菩薩不同層次的發心。

C2、二十二種比喻

偈曰：

如地如淨金，如月如增火，
如藏如寶篋，如海如金剛，
如山如藥王，如友如如意，
如日如美樂，如王如庫倉，
如道如車乘，如泉如喜聲，
如流亦如雲，發心譬如是。

這裡總共說出二十二種譬喻，整個是三個偈頌。前兩個偈頌，再加上第三個偈頌的前三句，總共有十一句；而每一句當中又各有兩個譬喻，因此總共就是二十二個譬喻。最後一句則

作總結：菩薩的發心，就如同前面所說有以上種種譬喻。

這個就是偈頌的部分。接著，底下便是世親菩薩的解釋。

釋文對讀分二十二：甲一、如大地，甲二、如純金，甲三、如初月，甲四、如猛火，甲五、如大寶藏，甲六、如寶篋，甲七、如大海，甲八、如金剛，甲九、如山王，甲十、如良藥，甲十一、如善知識，甲十二、如如意寶珠，甲十三、如盛日，甲十四、如美樂，甲十五、如國王，甲十六、如倉庫，甲十七、如王路，甲十八、如車乘，甲十九、如涌泉，甲二十、如喜聲，甲二十一、如河流，甲二十二、如大雲

甲一、如大地

釋曰：

如此發心，與諸譬喻何義相似？

答：譬如大地，最初發心亦如是，一切佛法能生持故。

首先，論中說：

「如此發心，與諸譬喻何義相似？」

也就是說，菩薩所發的廣大菩提心和種種的譬喻，在道理上有哪些相似之處呢？

這些譬喻，在經當中本來就有宣說，然後彌勒菩薩在《莊嚴經論》的偈頌，也引述了經當中所說的內容。現在，世親菩薩便進一步解釋說，這些譬喻究竟與發心有何相似之處？換句話說，譬喻本身，當然是經所說，並被彌勒菩薩所引用；問題在於，這些譬喻與發心之間，究竟在哪些道理上是相似的？正因為有相似之處，所以才能夠引用來作譬喻。

我們要了解，在佛法當中，之所以有種種譬喻的宣說，就是因為所要闡述的道理，和某些事情具有相似之處，因此才藉由這些相似的事物來作譬喻。假設兩件事彼此之間完全沒有相似之處、完全沒有關聯，那就不能夠引用來做譬喻。既然能夠被引用為譬喻，就表示其中一定有相似之處。

那麼，經當中所說的這些譬喻，究竟和菩薩發心有哪些相似的地方呢？因此，論中接著又說：

「答：譬如大地，最初發心亦如是，一切佛法能生持故。」

首先，第一個譬喻，好像大地——「譬如大地」。也就是偈頌中所說的「如地」這兩個字。

現在，菩薩最初的發心，也如同大地一樣——「最初發心亦如是」。從我們還在凡夫的階段時，最初所發的菩提心，好比前面所說的世俗發心，就是一切菩薩的最初發心。當我們最初發菩提心的時候，這個菩提心就如同大地一般。大地能夠生長種種的作物，大地能夠任持世間的一切；同樣地，最初發心也能夠作為一切佛功德法的「能生」與「能持」——「一切佛法能生持故」。

我們要明白，「大地」在佛法當中常常被引用來作比喻，不外乎就是取其「能生長」與「能任持」這兩種特性。例如，我們現在世間所看見的花卉草木，或者所食用的五穀雜糧，沒有一樣不是依於大地而生。因此，大地能夠生長萬物，作為我們眾生日常生活所需——「能生長」。其次，大地又能夠任持一切萬物——「能任持」。無論是有情眾生，或是無情器物，一切都必須依憑大地來任持。假設沒有大地的任持，一切有情眾生就會墮於虛空之中，沒有任何地方可以依止。這就是所謂的「能生」與「能持」。

現在菩薩最初發心也是如此，在最初發心的時候，就能夠生長未來的一切佛法。如果沒有最初發心，未來的一切功德法是不可能出現，也不可能成就。所以，一切佛的功德法都是由最初的發心所引發的。除此之外，如同大地一般能夠承載一切萬物，最初發心也具有任持的作用，能夠含攝、任持一切佛功德法。

總結前面所說，正因為兩者都具有「能生」與「能持」這樣的相似之處，所以便以大地來譬喻菩薩的最初發心。

甲二、如純金

譬如淨金，依相應發心亦如是，利益安樂不退壞故。

其次，第二個譬喻，如同淨金——「譬如淨金」。這裡所說的「淨金」，就是指清淨的黃金，也就是純金；因為純金不含任何雜質，所以就稱為「淨金」。然後，世親菩薩他就再進一步說明，「淨金」與菩薩的「依相應發心」有相似之處。

因為現在所說的，都是有關菩薩發心的種種譬喻，第二個譬喻是說菩薩的發心就跟清淨的黃金、純金是一樣的。然而，這裡又加上一個「依」字，表示在發心當中，還有這個「依」是與發心相應。

那麼，什麼叫做「依」呢？我們要如何來理解這個「依」呢？

前面所說的最初發心是總說，總說菩薩的發心如同大地一般。接著要進一步明白，菩薩在發心之後，還會與許多的功德相應。換句話說，菩薩不光只是發心而已，菩薩在發心之後，還要建立、修學無量無邊的功德；因此，發心定然就會和這些功德相應。現在第二個譬喻所說的「依相應發心」，也就是說這個發心是與「依」這樣的功德相應的發心。這句話的意思簡單來說就是，和「依」相應的發心也如同淨金一般。

那麼，什麼叫作「依」呢？菩薩求大菩提、利益眾生的意樂，這就叫作「依」。當然，我們最初發心，或者說在發菩提心的當下，這位菩薩內心其實具足一種上求佛道、下化眾生的意樂，而這種意樂就稱為「依」。

所以，這個地方，我們可以分開兩個面向來解釋意樂與發心。如果單以發心來說的話，就

是「我要證得大菩提，我要饒益有情」；這樣的願，就叫作發心。可是意樂的範圍就比較闊了，裡面除了發心之外，還包括有「我對於無上菩提具有信心，我對於饒益有情這件事情也具有信心」這樣的內涵。換句話說，菩薩的意樂當中除了對「證得大菩提，饒益有情」有信心之外，然後由於有信心還希望去實踐這件事情；所以，發心、信心和實踐這些合起來，就稱為意樂。

所以，論中才說「依相應發心亦如是」——現在，菩薩的發心和這個意樂相應，也是如同純金一般。那麼，為什麼要這樣說呢？因為利益、安樂眾生的心是不退失、不毀壞的——「利益安樂不退壞故」。意思就是說，當我們的發心與意樂相應時，這種利益、安樂眾生的心，就不會退失，也不會毀壞。

那麼，這個意樂相應的發心跟淨金又有什麼相關、相似之處呢？因為淨金就是純金、真金；真金不怕火煉，真正的純金會因為火的燒煉而消失嗎？不會的。我們在煉金的時候，除了黃金以外，其餘的一切雜質，都可能在燒煉的過程當中被火所消融不見了，那個就叫壞。然而，最後所得到的純金，既使你再放個幾千年、幾萬億年，也永遠都不會壞。所以說，真金不怕火煉，真金是不會毀壞的。

現在我們的發心也是如此。假設我們的發心當中都懷有「我要證得大菩提，我要饒益一切有情」這樣的願，並且也都能夠不斷地和意樂相應的話；那麼，我們這種要利益、安樂一切有情的意樂不會壞，我們的發心也永遠不會退壞。

因此，就用淨金來譬喻菩薩的發心。

甲三、如初月

譬如新月，勤相應發心亦如是，一切善法漸漸增故。

其次，第三個譬喻，就是新月——「譬如新月」。所謂「新月」，就是從初一到十五，月亮逐漸圓滿這個過程的月。論中說：

「勤相應發心亦如是……」

也就是說，菩薩的發心和「勤」相應，也是如同新月。

這裡所說的「勤」，就字面的意思而言，就是精進。不過，後面也有一個「譬如金剛，毗梨耶波羅蜜相應發心……」這樣的譬喻，「毗梨耶」也是精進，這樣不是重複了嗎？其實不是。後面所說的是六波羅蜜多當中的精進波羅蜜多，而這個地方的「勤」，雖然也可以解釋為精進，但它更著重於另一層的意思，也就是指菩薩的內心當中有「我要不斷地修加行、修善法」的意樂。因為修加行、修善法本身就是一種精進的體現。假設我們不精進的話，又怎麼能夠修加行呢？

什麼叫作「加行」呢？修行的進度不斷地增加、增長，而這種不斷增加、增長，就叫作「加行」。好比說，我今天修十分，明天修十一分，後天修十二分，每一天修行的進度都不斷增加、不斷累積，這就叫作「加行」。因此，不精進的話，又怎麼能夠修加行呢？

例如，今天讀一卷的經典，明天最起碼也要保持讀一卷的經典，不能說比今天又更少，減少就代表退，就不能稱為「加行」。因此，只能夠比以前更多，或者至少保持原有的進度，但是不能夠退。由此可見，加行當中就具有精進的作用。所以，這裡所說的「勤」，主要是指加行的概念。

同樣的道理，和加行相應的發心也是如此。菩薩在發菩提心之後，就要有一種好樂說：「我要努力地修加行。」如此一來，所有的善法就會逐漸地增長，乃至圓滿。假設不修加行的話，善法怎麼能夠增長圓滿呢？因此，發心必須與加行相應——「勤相應發心亦如是」。而且，我們要明白，在我們的菩提心當中，不能只是發心而已，不能說我有這個心卻毫無作為，發心了就要付諸實現，就要去努力修加行，修加行的時候就能使所有的善法不斷地增長——「一切善法漸漸增故」。

所以，這裡之所以用「新月」作譬喻，就是因為月亮從初一到十五，會一天一天愈來愈圓滿；同樣地，菩薩的善法也會隨著不斷修習加行，而越來越增長，直到圓滿的那一天。

甲四、如猛火

譬如增火，極依相應發心亦如是，益薪火熾積行依極故。

其次，第四個譬喻，就是「增火」——「譬如增火」。所謂「增火」，是指當火燃燒起來之後，不斷地添加這個柴薪，它會越燒越大，越燒越旺。反過來說，假設火已經點燃了，木柴快要燒完了，卻沒有繼續添薪，那麼火很快就會熄滅。

世親菩薩接著解釋說：

「極依相應發心亦如是……」

也就是說，「增火」，是用來譬喻火勢強盛、熾燃不息的狀態；現在，「極依相應發心」也是如「增火」一樣的狀態——「亦如是」。

前面第二個譬喻講的是「依」，現在第四個譬喻講的是「極依」，代表這個「依」已經來到極限，也就是菩薩的意樂已來到一個最高的程度，因此稱為「極依」。「極依」，就相當是增上意樂的意思。

接著，世親菩薩再進一步解釋說：

「益薪火熾積行依極故。」

當點燃這個火之後，接著你要怎麼樣呢？「益薪」，也就是不斷添加木材、木頭。為了使

火勢持續燃燒而不中斷，就要源源不斷地添入柴薪。如此一來，火勢便會愈燒愈旺，這就叫作「**益薪火熾**」。這是一個比喻，比喻我們修行也要如「**益薪火熾**」般，要不斷累積修行，不斷增長、加強自己的修行功夫——「**積行依極**」。

前面第三個譬喻講的是修加行、修善法；現在則進一步說明，加行不但要修，而且還要持續累積，不斷地加強。我們要知道，修行好像一把火，你不能夠讓他熄滅，一旦熄滅了，要再重新燃起這個火，就不容易；所以，不能夠讓加行中斷。我們想要求取無上菩提的功德，這種意樂心要很強烈，也正是憑藉這一份強烈的意樂心，才能引發強而有力的加行。那就如同你不斷地加木材進去火中，讓火越燒越旺，這個就是「**增火**」的比喻。

因此，菩薩在發心的過程當中，要憑藉什麼呢？就是憑藉「我要求大菩提，我要圓滿一切善法」這種強大的意樂。這種勇猛、好樂修行的心，就如同一把熾盛的大火，不斷推動我們精進修行。如此一來，我們的修行便會愈來愈殊勝、愈來愈廣大，就如同火勢愈燒愈旺一樣。

甲五、如大寶藏

譬如大藏，檀波羅蜜相應發心亦如是，以財周給亦無盡故。

然後，第五個譬喻，就是如同一座廣大的寶藏——「**譬如大藏**」。

世親菩薩接著解釋說：

「**檀波羅蜜相應發心亦如是……**」

也就是說，與布施波羅蜜多相應的發心，如同廣大的寶藏。為什麼菩薩的發心要跟布施波羅蜜多相應？因為菩薩不光是發心而已，還要真實地修學自利、利他的菩薩行。

所以，世親菩薩接著進一步解釋說：

「**以財周給亦無盡故。**」

也就是說，在利益眾生當中，就是用財物普遍周濟、施與一切眾生，並且這樣的布施永無窮盡。這就如同一座廣大的寶藏，一旦被發現、被開採之後，裡面的寶多得不可勝數。無論自己受用，或是分施給一切眾生，都始終取之不盡、用之不竭。佛法當中也常常宣說這個大寶藏的相關事。例如善財童子，過去無量劫以來修集種種功德，因此無論到任何地方，都有一座大寶藏隨侍於身，只是善財童子自己看不見而已。後來，他參訪善知識時，善知識才用神通威力示現給他看，使他知道說不管他到什麼地方，自己身邊都有一座大寶藏隨時跟隨著。而且，裡面的寶無量無邊、無窮無盡，無論如何受用也受用不完，足夠讓他拿來利益一切眾生。

所以，菩薩的發心就如同大寶藏一般。不只發心本身就是一座寶藏；同時，發心又能夠引發布施波羅蜜多，菩薩以布施饒益眾生，給予眾生無盡的財寶，成就廣大的利益。

譬如寶篋，尸波羅蜜相應發心亦如是，功德法寶從彼生故。

其次，第六個譬喻，又好像寶篋——「**譬如寶篋**」。這個「篋」，就是盒子、箱子；用來盛放珍寶的箱子，就稱為「**寶篋**」。

世親菩薩接著解釋說：

「尸波羅蜜相應發心亦如是……」

也就是說，與尸波羅蜜多相應的發心，如同寶篋一樣。這裡的「尸」，是「尸羅」的簡稱，也就是持戒；因此，尸羅波羅蜜多，就是持戒波羅蜜多。菩薩發起菩提心之後，就要修學持戒波羅蜜多。為什麼呢？世親菩薩接著進一步解釋說：

「功德法寶從彼生故。」

因為一切功德法寶，都是依戒而生。所以，經當中才說：「戒為無上菩提本。」我們必須持戒，將來才能夠證無上菩提、成就如佛無量無邊的功德法寶。

所以，在發菩提心的同時，還要和持戒相應。這就如同寶篋一樣，只要把盒子、箱子打開，裡面便有種種珍寶，可以從中拿取來受用。同樣地，當我們的發心與持戒相應時，諸佛的功德法寶，也就從這個地方生起、顯現。

譬如大海，羼提波羅蜜相應發心亦如是，諸來違逆心不動故。

其次，第七個譬喻，就是如同大海——「**譬如大海**」。

世親菩薩接著解釋說：

「羼提波羅蜜相應發心亦如是……」

也就是說，與羼提波羅蜜相應的發心，如同大海一樣。所謂「**羼提**」，就是忍，也就是要修學忍波羅蜜多。

菩薩在發起菩提心之後，發心當中便具有與忍辱相應的功德。我們要了解，菩薩種性本來就具足種種這些相應的功德，譬如忍辱便是菩薩種性中的一種功德；所以，同樣地，菩薩從發心開始，也具有與這些功德相應的發心。菩薩既然發起菩提心，之後他就要有所行動，以實踐自利、利他的菩薩行。就自利而言，就要斷除瞋恚煩惱；就利他而言，當遭遇到眾生的損惱時，也要能夠安忍。假設遭遇到眾生的損惱而不能安忍，只知道反擊、報復，那就變成損惱有情，這便違背了利益眾生的本願。因此，菩薩為了自利利他，在發心的時候就要修忍波羅蜜多。

因此，世親菩薩在論中接著又解釋說：

「諸來違逆心不動故。」

意思就是說，面對種種來到菩薩身上的違逆，菩薩的心都不動搖，不起瞋恚。換句話說，菩薩不會因為修行的苦、生死的苦、眾生非禮相加損惱的苦，心就起瞋恚、動搖，乃至最終退失、退屈菩提心。

所以，菩薩發心就如同大海一樣。大海能夠容受一切江河的水，所有江河的流水，最終都歸入大海。無論流入的是清淨的八功德水，還是種種污濁、染污之水，大海都一一容受。譬如，像我們把這些世間種種污穢之物排入大海，大海也都能夠逆來順受，是不是？大海它不會有任何的分別，始終平等容納一切，不因外境而改變自己的體性。

除了大海之外，佛法有時也會用大地來做比喻，大地你對它好或對它不好，它都接受，都不會動搖。大海也是如此。所以，就用大海來比喻發心當中所具有的，這種忍辱的相貌。

甲八、如金剛

譬如金剛，毘梨耶波羅蜜相應發心亦如是，勇猛堅牢不可壞故。

其次，第八個譬喻，就是如同金剛——「譬如金剛」。所謂「金剛」，就是指這個世間裡面最堅硬的一種礦石。

世親菩薩接著解釋說：

「毘梨耶波羅蜜相應發心亦如是……」

也就是說，與毗梨耶波羅蜜相應的發心，如同金剛一般。「毗梨耶」就是精進。為什麼說與精進波羅蜜相應的發心如同金剛一般呢？

世親菩薩接著進一步解釋說：

「勇猛堅牢不可壞故。」

即是說，因為勇猛精進，所以堅牢不可壞。這表示菩薩在發菩提心之後，為了自利、利他，便具足一顆勇猛精進的心。這個精進的心極為強大，因此稱為「勇猛」；也因為強大，所以就「堅牢」；也因為強大，所以就「不可壞」。

所以，這裡才說，菩薩的發心，就如同金剛一樣。金剛是世間最堅硬的物質，具有堅固、不易毀壞的特性；精進如同金剛，具有勇猛、堅牢、不可壞的行相。世間沒有任何事物能夠毀壞金剛，而金剛卻能夠摧壞其他種種事物。同樣地，菩薩的發心也如同金剛一般，沒有任何事物能夠阻礙、破壞菩薩為了自利、利他所發起的勇猛精進之心。正因為兩者具有這樣的相似之處，所以便以金剛來譬喻菩薩的發心。

甲九、如山王

譬如山王，禪波羅蜜相應發心亦如是，物無能動，以不亂故。

其次，第九個譬喻，就是如同山王——「**譬如山王**」。所謂的「**山王**」，一般都是指須彌山。

現在，與禪波羅蜜相應的發心，如同山王一般——「**禪波羅蜜相應發心亦如是**」。也就是說，菩薩在發起菩提心的時候，便與禪波羅蜜相應。當然，我們要修習禪定，才能夠證得禪定。正如前面所說，發心不光只是心念而已，而是必須落實於實際的修行與行動；因此，菩薩在修習禪波羅蜜以及其他種種善法功德的時候，都是由發心所推動的。即是說，菩薩在修這些善法的過程當中，始終都同時保持著菩提心。

其次，我們要明白，從如大地般最初的發心開始，難道最初發心之後，往後就忘失了這個菩提心嗎？並沒有。當最初發起菩提心之後，便是念念不忘，每一念都不離菩提心，每一念都是發心。所以，菩薩在修學禪波羅蜜多的過程當中，好像須彌山王一般，始終不離菩提心。

另外，我們也可以換一個角度來理解，由於菩薩的發心與禪波羅蜜相應，因此能夠安住於禪定之中，這時候沒有任何的事物能夠動亂菩薩的心，也就是所謂「**物無能動，以不亂故**」。因為本身心不亂，就沒有任何事物能夠動搖它。相反的，如果我們自己的心散亂，外在的境界就很容易擾動我們的心。一旦，我們的心深入於靜慮三昧的時候，心不亂，自然就沒有任何事物能夠來動亂我們。換句話說，我們之所以會有動亂，關鍵就在於自己的煩惱，只要還有煩惱，當外在的境界現前時，便很容易與內心的煩惱相應，可以說是一拍即合，因此心就散亂了。然而，當我們沒有煩惱，煩惱已經調伏不亂了，外面的人事物自然不能夠來動亂或亂我們的心。

這就好像須彌山王一樣。須彌山王高出大海八萬四千由旬，深入海底也有八萬四千由旬。依佛法所說，須彌山王是安穩不動的。當然，有時候如佛菩薩的神通威力，也能夠動搖須彌山。當須彌山被動搖的時候，整座須彌山都會晃動。須彌山的山頂是忉利天，因此這些天的天人便會感受到震動。當他們感受到震動時，就會生起恐慌，就不會再安逸於他們所受用的五欲之樂。因此，佛菩薩為了警策忉利天的天人，有時便示現神通，晃動整座須彌山，令他們對五欲之樂不再生起貪著，而只想趕快修行求解脫。這個是《華嚴經》當中有這麼講。由此可見，除了佛菩薩的神通威力之外，還有誰能夠撼動須彌山呢？沒有的。所以，就世間而言，須彌山王是沒有任何事物、沒有任何人能夠去動搖他的。

以上就是以山王作譬喻的道理，也是二十二種譬喻中的第九個譬喻。

（以上影音內容第 35 講）